

用人单位仿效私家侦探调查求职者

“企业看重的是劳动者是否诚信,而非‘瑕疵’”

据《工人日报》9月18日报道董兴(化名)还没办完离职手续,“新东家”便向“老东家”打听他的薪资水平。后来,“老东家”在劳动合同期满后未续约,“新东家”以虚报薪资水平为由拒绝录用。跳槽碰壁的董兴,以“新东家”某银行沈阳分行侵犯个人隐私为由,申请劳动仲裁。

8月30日,董兴收到仲裁通知,因不存在劳动关系、已在相关背景调查同意书上签字等原因,他的仲裁申请被驳回。“相关授权单上并未列明要调查薪资情况,背景调查的边界究竟在哪儿?”董兴质疑道。

背景调查是用人单位对拟录用的候选人进行的核查,通常是了解该候选人的学历、工作经历和表现等,判断是否存在重大虚假陈述,确认其是否适合拟聘用的岗位。然而,记者采访了解到,一些用人单位在对劳动者开展背景调查时,存在随意收集和过度使用个人信息等情况,有侵犯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之嫌。

打听薪资后拒签劳动合同

董兴曾在一家银行任客户经理。2022年6月,在与该银行签订的劳动合同到期前,董兴应聘成为某银行沈阳分行社区银行总经理候选人。入职前,“新东家”人事经理告诉董兴,要对他的学历、职业经历等进行背景调查,“属于常规流程”。董兴便在相关授权单上签字“同意”。

“面试被问到年薪时,我回答税前20万元,这也是我近5年的平均薪资。结果,用人单位调查后,称我去年年薪12万元,与此前告知情况严重不符,还表示薪资水平是客户经理工作能力的体现。”董兴说。

董兴的代理律师高宇认为,打听之前的薪资水平与即将签订的劳动合同无关,“即便经过授权,也不能收集。”

“这是‘暗调’,不是‘背调’。”记



传播求职者敏感个人信息(漫画来源于网络)

者联系采访到一位在沈阳工作的背景调查师迪克,他介绍,背景调查公司作为被委托的第三方,通常会明确划分保护个人信息的权利和义务,事先征得劳动者背景调查授权,确保通过合法途径获得劳动者信息,并履行保密义务。

越“红线”泄露求职者隐私

用人单位为何做背景调查?迪克介绍,背景调查最早出现在外企,目前常见于互联网、金融、医药等行业企业。近年来,由于求职者简历造假的情况时有发生,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调查拟录用人员背景,背景调查行业由此产生。“另外,单次背景调查成本仅为数百元,远低于录用简历造假人员的解雇成本,这也是背景调查越来越普遍的原因。”迪克说。

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记者采访发现,一些用人单位在开展背景调查时,未遵循这些原则,甚至逾越法律“红线”。

李舒(化名)曾应聘大连某商贸服务公司销售部经理一职。为证实过往业绩,该公司在征得李舒书面授权后,对她进行了背景调查。然而,在了解到她曾做过胃部切除手术后,该公司认为,李舒不能胜

任销售部经理这一高强度岗位,拒绝与其签订劳动合同。同时,未对李舒的个人信息加以保密,致使信息泄露。

“我有遗传性肥胖,手术是为了提高生活质量,与工作无关。”李舒说。

依据个人信息保护法,敏感个人信息包括生物识别、宗教信仰、特定身份、医疗健康、金融账户、行踪轨迹等信息,只有在具有特定的目的和充分的必要性,并采取严格保护措施的情形下,个人信息处理者方可处理敏感个人信息。

辽宁省劳动人事争议研究会法律专家孟宇平建议,劳动行政部门应对背景调查加以制度性安排和规范。首先,要征求求职者书面授权,在不侵犯人身及财产安全、个人隐私的前提下开展调查。其次,应针对岗位和工作要求进行合理性调查。否则,即使劳动者已授权,仍属于侵权。第三,对于获取的个人信息,只能用来判断劳动者是否满足入职条件,不得他用或泄露。

“开展背景调查是为了验证求职者提供的学历、履历等信息的真伪,辅助降低用工风险。背景调查师要做的是核查,而不是私家侦探。”迪克认为,“企业看重的是劳动者是否诚信,而非‘瑕疵’。”

迟到的高龄补贴

“谢谢你们啊,要不是你们,我到现在都还拿不到这个高龄补贴。”近日,四川省宝兴县委第一巡察组在硃碛藏族乡夹拉村开展巡察整改“回头看”时,已经87岁高龄的王开华老人拉着巡察组干部的手感谢道。

高龄补贴是针对高龄老人的一项社会保障制度,按照《雅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制度的通知》要求,宝兴县80周岁以上的老人每人每月可领取50元补贴,90周岁以上每人每月可领取100元补贴。

今年3月,宝兴县委第一巡察组对硃碛藏族乡党委进行常规巡察。在查看夹拉村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领取台账时,巡察组同步比对高龄补贴领取台账,发现夹拉村年满87周岁的王开华、82周岁杨明华两位老人已领取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然而高龄补贴领取台账上却从来没有他们的记录。

县委第一巡察组决定到两位老人家中进行实地走访,了解核实相关情况。

“老爷子,您领取过高龄补贴吗?您满了80岁,每月可以领到50元。”

通过走访,巡察干部了解到王开华、杨明华两位老人完全不知晓高龄补贴的相关政策。

面对巡察组的问题,夹拉村村组干部面面相觑。

获悉夹拉村的高龄补贴是由各个村民小组组长负责统计上报,巡察组便对各组组长逐一进行谈话。最终了解到,夹拉村硃碛组组长王龙由于工作粗心大意,没有将相关统计数据上报,也没有将政策宣传到位。

“这或许不是个例,接下来对其他村进行巡察时,我们也要重点关注此类情况。”巡察组组长李德刚随即作出安排。

果然,在后续巡察过程中,巡察组又发现嘎日村符合条件的3名老人和夹金山村2名老人均不了解高龄补贴政策,也未领取过高龄补贴。

经统计核实,硃碛藏族乡共有7位老人在年满80周岁后一直未领取过高龄补贴,总共少领取高龄补贴12950元。

在县委巡察组的跟进督促下,硃碛藏族乡党委召开常委会研商解决办法。经对接县民政、财政等部门,对7位老人漏报的高龄补贴进行补报,并由乡政府工作人员负责帮助老人提交申请表、完成申报手续。次月,7位老人的高龄补贴悉数发放到位。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医疗集团总院长被“双开”……

湖北通报5起不作为乱作为典型案例

新华社武汉9月18日电 湖北省委纪委监委18日通报了5起政府采购等领域不作为乱作为违纪违法案例。

鄂东医疗集团原党委书记、总院长张杰插手干预医院采购招标问题。张杰在担任黄石市中心医院党委副书记、院长,鄂东医疗集团党委书记、总院长等职务期间,在医院医用耗材、医疗设备采购和工程项目招标过程中,默许纵容违规行为,打招呼帮助多家公司承接相关业务。此外,张杰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张杰受到开除党

籍、开除公职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襄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原党组书记曾进生不正确履职造成国有资产损失问题。曾进生在担任襄阳市国土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期间,不正确履行职责,违反国有土地招拍挂相关规定,违规为承担片区开发任务的某公司确认国有土地竞买资格、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故意隐瞒该公司欠缴土地出让金事实,不履行追缴职责,放任该公司重新办证,造成

国家巨额经济损失。此外,曾进生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曾进生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此外,湖北省纪委监委还通报了宜昌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原党组书记、主任刘昌贵玩忽职守造成国有资产损失问题,随州市政府原秘书长刘光海滥用职权造成国有资产损失问题,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协调处原处长梅德华徇私舞弊造成国有资产损失问题。